

2024 年提前下达学生资助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（区县）	合计	学生资助补助	
		普通高中助学金	普通高中免学费
三保标识		003003006001	003003006002
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	2050204	2050204
高昌区	51.07	40.07	11.00

附件2:

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项目名称		普通高中助学金		
预算单位		吐鲁番市高昌区教育局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40.07	
		其中:财政拨款	40.07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从2010年秋季学期起,中央与地方共同设立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,用于资助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,资助面目前为南疆四地州在校生100%享受,其他地州按在校生的30%享受,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,具体标准由各地结合实际在1000元-3000元范围内确定,可以分为2-3档。教育公平显著提升,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,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,实现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目标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(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应受助学生数(人)	1626
		质量指标	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学生助学金覆盖率	100%
		时效指标	资金按期到位率	100%
			助学金发放率	100%
		成本指标	项目预算控制数(万元)	≤40.07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	有效减轻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政策享受年限	3年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度	≥90%
			家长满意度	≥90%

附件2:

吐鲁番市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项目名称		普通高中免学费			
预算单位		吐鲁番市高昌区教育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11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11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补助政策, 可以减轻普通高中学生困难家庭经济负担, 促进全区教育公平和均衡发展, 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, 为和谐社会建设和社会稳定、长治久安总目标的实现做出贡献。教育公平显著提升,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, 实现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目标, 受助学生满意度 $\geq 90\%$ 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 (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)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应受助学生数 (人)	530	
		质量指标	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学生助学金覆盖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资金按期到位率		100%
			免学费资金发放率		100%
		成本指标	项目预算控制数 (万元)		≤ 11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	有效减轻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政策享受年限	3年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度	$\geq 90\%$	
			家长满意度	$\geq 90\%$	